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陈广忠：本院受理蔡兵与陈广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苏0602民初11694号起诉状[诉讼请求：一、依法判令被告支付拖欠的劳务工资计人民币24000元，并按一年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，支付上述款项自2023年3月14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的利息；二、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]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，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定于2025年12月2日14时00分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观音山人民法庭第三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特此公告。

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